

玉尺书生

(中)

上官云飞著

长春出版社

玉尺书生

上官云飞 著

(中)

长 春 出 版 社

第十章 大漠群雄

在这一刹那间，山道之上，骤然传来了一阵十分杂乱而急促的马蹄声，六七匹健壮的黑马拖着一溜尘烟当先而至。

马上坐着的，均是身着黑色衣衫的大汉。当先一人，肩上斜搭着长长黑披风，此人正是黑衣帮的龙头帮主南飞云。

他神光炯炯的双眼向场中一扫，沉腕勒马间，大喝了声：“住手！”

场中所有的人，被这突来的震撼天地的吼声一惊，“金河阵”骤然停止运转，燕造奇那握着剑柄的手缓缓地放了下来，眼中现出了即惊又喜的光芒。

在这一刹那间，近二十匹黑马，载着一批身着疾装劲服的黑衣人到了场中。

南飞云与燕造奇互相打一招呼后，向场中的六人略为一抱拳，说道：“六位朋友，在下为黑衣帮的龙头帮主南飞云。这位玉尺书生与我黑衣帮有着很深的关系，大家都是江湖上

的朋友，何必厮杀争斗？尚希望诸位能看在我南飞云的薄面上，把过去的一切事情揭过去，改天我南某自当登门道谢！”

南飞云的话，说得冠冕堂皇，而且，又使对方毫不难堪；在这种众寡悬殊的情况下，任何一个江湖上的朋友也都会做个顺水人情，先揭过去算了。

但是，卢子侠等眼看得手，却让这些黑衣帮人突然给搅散，他们如何能甘心？

但见卢子侠望着南飞云，冷笑了一声说道：“原来是名震中原的黑衣帮的龙头帮主，久仰久仰。不过，你也未免说得太轻松了，要是我们不答应呢？”

南飞云轻轻的冷哼了一声，毫不考虑地答道：“那么，我南飞云可以告诉你们一句话，除非你们先将我南飞云及帮下所有的兄弟撂倒，不然就别想再碰我燕老弟一根汗毛！”

话一说完，再也不等对方答话，双手一撑马鞍，已腾身而起，轻飘飘地落下马来。

二十余个黑衣人也紧跟着翻身下马，一个虎目睁圆，向六个金河派中人逼视着。

在这一刹那间，除了马蹄踢地的“哒哒”声，与一两声马嘶声外，场中是一片寂静。

双方只不过才说了两句话，已经把话说僵，空气中已充满了火药气，一场争战似乎是在所难免了。

卢子侠向黑衣帮的众人一扫后，昂然迈上了一步，似乎就欲开口说话。

燕造奇也紧跟了半步。他又如何愿意南飞云再为了他而

与金河派结仇呢？

就在这一刹那间，何芳突然抢上了两步，轻轻一拉卢子侠，跟他附耳低语了一阵。

卢子侠眉头微微一皱后，望着何芳略微点了点头，转首望着南飞云说道：“本当与你黑衣帮一较高下，可惜我们尚有要事待办，今日且就此别去；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反正咱们金河派总有跟你们黑衣帮一见高下的时候就是了。”字字句句显示出金河派的傲慢气焰，虽然同意罢手，但丝毫不买南飞云的账。说完后，与另外五个金河派的弟兄，把利刃插回长鞭中，向南飞云及燕造奇瞪了一眼后，转身飞快离去。

南飞云不禁微微一楞，望着对方手中形状特异的兵器，恍然大悟似的暗叫道：“金河派？他们原来是金河派中人，一时之间我怎么没有看出来呢！”

燕造奇已经走到了南飞云的身旁，一抱拳，含笑道：“南大哥！你怎么也带着兄弟们到玉门关外来来了，难道找我有何事吗？”

南飞云哈哈大笑后，拍了拍燕造奇的肩膀道：“老弟！我在将黑衣帮整顿充实了一番之后，却听到不少江湖朋友说你走上了这条路。我实在不知道你有什么事，居然从中原跑到玉门关外来，一时放心不下，所以我带着二十几个兄弟跑来看看，没想到，竟会没费多大事就碰上了。”

燕造奇听了，心中不禁有着一一种说不出的感觉，他暗自付道：象南飞云这种义薄云天的人物，在江湖上实在是太少了。他望着南飞云说道：“南大哥！这……唉！”

他长长叹了口气，却再也不知怎么说好了。

南飞云推了推燕造奇说道：“有什么好这、这、这的，来来来，我给你引见两个本帮中的新人。”

说着，他拖着燕造奇为他介绍了铁掌邓克俊，黑衣帮现任的刑堂堂主：飞云七剑黄慰慈，黑衣帮现任的外香堂堂主：闪电手郭哲甫……这些人均为六旬以上的老者，本来都是黑衣帮的功臣，在黑衣帮的百寿堂中，准备舒舒服服度晚年的。这次黑衣帮与蝙蝠帮结下了仇怨，几次拼斗损失惨重。南飞云不得已之下，只好恭请这些武功高绝的前辈们再度出山，来为黑衣帮效力。

一阵寒暄之后，燕造奇向南飞云说道：“南大哥！为了小弟，累得大哥带着帮下的弟兄们奔波千里，心中实在不安。这份盛情，小兄弟只好心领了。现在既然大家都见过了面，而且小弟还有紧急事在身，我看南大哥也可以带着弟兄们回去了！”

南飞云双眼一瞪，望着燕造奇说道：“这是什么话？我南飞云既然来了，哪有就此回去的道理？不管你有什么急事，就是要丢脑袋，也得算上我一份！”

南飞云又怎能想到，燕造奇现在欲赶奔天山，与天山三友一会，要办的是与那女扮男装而成名的江湖赤炭书生冷素香之间的婚姻纠纷，很难让他算上一份呢！

燕造奇心中虽然发急，表面上却不能显出。他笑道：人多了总没有我一个人方便，而且大哥总得要回去处理处理帮务呀！不过……”

南飞云已不耐烦地接口说道：“好了好了回去不回去是我的事，你没必要多虑呀！”

燕造奇急忙说道：“大哥，你别急呀！我没有说完呢。”他看了南飞云一眼，又接着说道：“不过，大哥跟我好久没见了，总该好好聚上两日是不是？小弟现在要到天山去，此去要穿过大戈壁沙漠，现在离沙漠，大概还有差不多两天的路程，我看大哥就送小弟到沙漠的边缘上，然后咱们分手，这样总不成问题了吧！”

南飞云眼睛一眨，说道：“好！咱们一言为定！”其实他心里已经有了他自己的打算。

南飞云让帮下的弟子带过一匹黑马，交给了燕造奇，说道：“天色已经不早了，咱们走吧！”

于是，燕造奇与南飞云及黑衣帮下二十余个帮众，一齐翻身上马，在暮色中飞驰而去。

新疆中南部，在一片辽阔的大戈壁沙漠的边缘，有一座搭特郎城，城镇虽然不大，却为汉回皮货的交换地，所以，也甚为热闹。

这日清晨，天刚破晓，搭特郎城中传出了一阵杂乱的马蹄声，转瞬间，二十余个黑衣人，骑着一色的黑马，拥着一个仪表超凡绝俗的少年直向那一望无际的大戈壁沙漠中奔驰而去。

这正是燕造奇，南飞云及黑衣帮下的弟兄。

两日以来，燕造奇与南飞云畅谈不倦，与黑衣帮下诸人亦相聚甚笃。昨晚到了搭特郎城住了一夜，今日天色一亮，南

飞云立即取出弟子们备好的水粮，带着手下二十余个帮众，送燕造奇上路。

转眼间，一行人马已进入沙漠二十余里。燕造奇勒住了马头，向南飞云一抱拳说道：“南大哥！送君千里，终有一别。大哥对小弟的一番心意，小弟就不用再说了，待小弟去完天山，赶奔南海之时，再转道去拜望大哥。”

南飞云点了点头，向燕造奇说道：“以你的武功、机智，凡事小心应付的话，必然不会出什么事情，你自己保重了！”

燕造奇望着南飞云点了点头，转身向黑衣帮下诸人一抱拳，说道：“承蒙各位爱护，在下感激不尽，咱们后会有期了。”说完了又向南飞云说道：“南大哥！小弟就此告辞了。”

燕造奇不再待对方答话，一抖马僵，一夹马腹，放马向沙漠中奔驰而去。

旭日，已从沙漠的尽头爬起，为这一片无边无际的沙漠，布上了一片黄金色。

起伏重叠的沙丘，是那么的宽广、辽阔，雄浑、壮观，与山明水秀的江南景色相比，别有一番风味。

燕造奇坐下的黑马，饮风长鸣四蹄翻飞，掀起了一层一层的飞扬的沙土，把那些游牧人的帐篷，抛在了后面，转眼间，已消逝在浩瀚的沙海之中。

炎日高照，酷暑逼人，已是中午时分了。

燕造奇翻下了马背，在一片沙丘的阴影下坐了下来。在炎日的炙烤下，虽然燕造奇还可以支持，但是，他的那匹健壮的黑马，一连奔波了半日，已经显出了疲惫之态。

他用过干粮给马喂过水草之后，与黑马一齐躺在沙丘后面太阳照射不到的阴暗处。他望着一碧如洗的晴空，心中有着说不出的舒适之感。

倏地，他身旁的黑马一声轻嘶，翻身跃了起来。燕造奇一惊之下，一挺身形，双肩微微一晃，飞快地将身形拔上了沙丘。

但见数百丈外，滚滚的沙土漫天飞扬，飞扬的沙土中几个黑影晃运狂奔着。

燕造奇眉头微微一皱，身形一晃已飞快地落在了马背之上，一带僵蛮拍马向那一片飞扬的尘土追去。

燕造奇的坐下马虽然快，但是人家却比他更快，奔驰间，双方的距离越拉越远，终于，连那飞扬的尘土都看不见了。

燕造奇带缓了坐下的黑马，舒了口长气，拂了拂身上的尘土，但却不自觉地顺着马蹄印子向前缓缓走着。

沙土之上，散放着逼人的热气。坐下的黑马经过一阵疾奔后，急喘着，身上的汗水，顺着油黑的毛淌下，滴在了沙土之上，转眼间，已找不到半点痕迹。

燕造奇身上也不禁沁出了汗水，沾了沙土。他伸手从马鞍后拿起那个装满了清水的大皮囊，拔开塞子，喝了一大口。皮囊中的清水已被酷热的阳光晒得变成了温水。

他倒一些水在手中，擦了擦脸，洒一些在马头上，挂回皮囊，轻轻地拍了拍坐下的黑马，仍然缓缓向前走着。

不知不觉间，夕阳西下，暮色渐垂。

沙漠的黄昏，更有着难以形容之美，微风拂面，酷热渐

消，使人感到很惬意。

天色渐暗。燕造奇经过刚才一阵疾奔之后，在这四顾茫茫的沙漠中竟迷失了方向。

他把坐下的黑马带上了一座高高的沙丘之上。暮色之中，但见四面是一望无际的沙丘，没有半条人影，除了一片灰黄的沙土之外，更没有半点绿色。

燕造奇一夹马腹，抖动僵绳，催动坐下的黑马，又飞快向前奔去……

寒月斜挂，繁星点缀着灰黑的天幕；微风中，已带着尖削的寒意。

燕造奇抬眼一望，前面仍是一片茫茫无际的沙土，哪里有半点他所期望的绿色的影子。

他把马带到了一片沙丘之后，暗自忖道，干脆就在这儿休息一晚吧！人不累，马可累了。

燕造奇翻下了马背，从马背上卸下了马鞍，将马喂过些水草后，他自己也坐在地上慢慢啃嚼着干粮。

四外是一片死寂，甚至连一点轻微的虫鸣声都没有。白天是那么的热得令人难耐，晚上却是寒冷异常；虽然身旁的沙丘挡住了刺骨的寒风，但是，四外逼人的寒气，却使人不禁微微颤抖着。

燕造奇打开了包袱，取出了一块细布，盖在了黑马身上，自己紧靠着黑马躺了下来。

虽然气候奇冷，但是，有着上乘内功的燕造奇，只是略有感觉。昨天跟南飞云聊了一晚，再经过整整一天的折腾，燕

造奇实在是有点累了。

他幻想着这片沙地是一张舒适的床，而那被星月点缀着的天幕，又是一条温暖的被。虽然这并不是，但是，在月亮爬到了他幻想的大被中央时，他终于不能自制，沉入了美梦之中。

他梦见了那宛若寒星的季飞霞；梦见了像依人的小鸟那么温柔的江慧姬；又梦见已经到达天山，碰到了那个女扮男装，性烈如日间炎阳的冷素香。

倏地，他眼前浮现出了一个透明的水晶棺材，里面平卧着的，是一个栩栩如生，美丽得难以形容的少女，那正是千手神君的女儿。

他拿着两条柔软无骨，突金突银，突红突白的“南海飞”鱼，缓缓地递到了这绝美的少女眼前。

蓦然间，这少女缓缓地推开了棺材盖，慢慢地坐了起来，望着他嫣然一笑，这真是摄魂夺魄的一笑，燕造奇不禁用手揉了揉眼睛。

就在这一刹那间，一个绝色的少女突然变了，这水晶棺材中坐着的少女，突然变成一个血淋淋的，双目向内陷成两个深深的黑洞，厚厚的嘴唇高高地上下翻出，露出了雪白的獠牙，其状狰狞可怖，令人一望而毛发倒立的血魔。

燕造奇不禁全身一陈凛然，那全身似被剥了一层皮的血魔，望着他一咧嘴，发出了一声长嚎，用闪电般的速度他扑来。

燕造奇想动，却僵硬得难以动弹；想运起“三昧神功”却

根本不知从何着手；想叫，但却无声……

“砰”然一声巨响，身上似乎被什么猛然击中。他全身一震，猛的睁开了眼睛，四外被难耐的寒气所笼罩着，天色已经微微放亮。

燕造奇长长舒了口气，翻身盘膝坐起，运起“三昧神功”，在全身穴脉中绕行了一匝，顿时寒气尽除，精神舒畅无比。

身旁的黑马，也在这时晃了晃脑袋，挣扎了一阵后，长嘶了一声，翻身站起，不断地踢着蹄，似乎在活动血脉。

太阳已经跳出了地平线，露出了红红的圆圆的笑脸，散发出无数条耀眼的金光，给这一片辽阔无际，冷若冰窖的大戈壁沙漠，带来了一丝暖意。

燕造奇略为收拾打点之后，装上马鞍，跨上了马背，向眼前地势略一打量，策马扬鞭而去。

又是一个酷日高照、炎热无比的下午，一匹摇摇欲倒的黑马，载着一个满身满面尘土，疲惫不堪的少年，在这无边的沙漠上，一步又一步地走着。

燕造奇在这大戈壁沙漠中整整走了七天了。他没有碰到一个游牧民族的帐篷，没有遇见一个人影，更没有找到一片绿洲，粮尽了，水绝了，情况异常严重。

酷日，照出了一条人马的影子，沉重地，一步一步地挨着，那匹浑身染成了灰黄色的黑马，低垂着脑袋，一步比一步慢，一步比一步吃力。倏地，那黑马的前蹄一软，跪在了沙漠之上。燕造奇一惊之下，就欲翻身下马，但是，那匹黑

马却净扎着把跪下的前蹄拔了起来。然而，走了不到两丈，黑马终于浑身一阵颤抖，前蹄一失，后蹄一跪，倒在了沙地之上。燕造奇飘身飞下了马背，悲哀地站在黑马的旁边。

那匹黑马出气多、入气少地喘息着，吃力地挣扎着，全身冒着热气，却再也不见半点汗水。

这匹在中原奔驰的健马，哪曾在这种酷热的沙漠中走过？本来就不大能适应，何况如今已水绝粮断了呢？

它望着燕造奇翻了翻眼，似乎在说，它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如今，已是无能为力了。终于，它闭上了眼睛，死了。

燕造奇暗暗地喟叹着，他除了眼看着这匹马在酷日之下饥渴而死外，又能奈何呢？

两天没有吃一点东西，在练就上乘内功的燕造奇来说，并不是无法忍耐的事；但是，两天不喝一滴水，而且又在这火一般的烈日之下，实在是难以忍受。

有饥渴交迫下的燕造奇，又何尝不觉得全身似一团干火，头昏脑胀，浑身酸软无力呢？

他拖着沉重的脚步，走到一座沙丘后面，在一条狭窄的太阳阴影下，坐了下来。

他半张着口，喘息着，吸进的是热气，吐出来的更热。他嘴唇干裂了，他的眼睛已不似以前那么炯炯有神。

他脑中只是迷蒙蒙、白茫茫的一片，他似乎再也记不起什么，想不起什么，他也没有那份精力去记，去想了。

倏地，一个下意识的念头一闪而过。他慢慢的盘起腿、挺起身来，运起“三昧神功”提起了一股清凉之气，打通任督

两脉，直入周天各穴，在全身各处环绕着。

一盏热茶的功夫过后，他虽然仍是那么的口渴，但是，已经不象刚才那样的头昏脑胀了，已经变得精力充沛得多了。燕造奇一喜之下，仍然静静地，心平气和地运着功，他准备等精力再恢复一些的时候，再继续往前走，以他个人之力，也许会比死去的黑马走得快些。

倏地，一声尖锐刺耳的长唤声自半空中传来。燕造奇抬头望处，但见两只秃鹰绕空盘转，瞪着他，和已死去的黑马。它想美餐一顿。

蓦然间，那秃鹰飞快地掠下，直往黑马身上扑去。

燕造奇心中不禁泛起了一丝微怒，他暴喝一声，飞身窜起，同时掌上拍出了一股凌厉的劲力，直向掠下的秃鹰击去。

那只飞掠而下的秃鹰，为燕造奇的一声暴喝所惊，不等他身形扑到，已带着一声刺耳的长唤，冲上天去。

燕造奇身形一落间，一阵热风吹过，却带来了一阵隐约的马蹄声。

燕造奇心中不禁大喜，在这一刹那间，他已顾不了保全黑马的尸体了，他昂首挺立，双臂一震，飞快地将身形窜起，向马蹄声来处扑去。

一连四五个起落，燕造奇已飞掠出了三五十丈，将身形落在一座高高的沙丘上。

放眼望去，但见百数十丈外，一片沙土飞扬，几条人影，骑着快马，飞快地奔行着。

燕造奇大声叫着：“朋友！等等！”身形却飞快地腾挪着，

向那几条在沙漠中难得遇见的人影追去。

燕造奇的叫声虽然不小，对方却好象根本没有听见似的；他的身法虽然快，人家的快马比他更快，何况他的精力根本就没有完全恢复过来，只不过刚才勉强以“三昧神功”提起，发出了略显嘶哑的喊声。

追了数百丈，翻过了两个沙丘之后，那几匹快马又踪影皆无了。

燕造奇长长的叹了口气，脚步又不禁慢了下来，他又觉得有些疲惫了。

他缓缓地爬到一座沙丘之上，抬眼望处，脸上不禁现出了惊异已极的神色。

但见沙丘之下，已渐渐出现了土质，而且，稀稀疏疏地长着半枯黄的小草。两三百丈外，已是一片青绿，葱郁的树木，潺潺的流水，那真是太吸引人了。

燕造奇不禁欢呼起来：绿洲！绿洲！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燕造奇双臂一扬，一声长啸，飞快地展动身形，向那一片绿洲扑去。

转眼间，燕造奇穿过了那绿洲外围的茂密的树林，到了绿洲的中间。

眼前是一座宏伟的寺院，却不见半个人影。寺院的旁边是一片高耸的绝壁，几道山泉飞泻而下，溅落在一片十数丈方圆的水池中。

水！在这种极渴的情况下，是多么引人呀！燕造奇那里

还有闲心去管别的，飞快地奔到了水池的旁边，把整个的头埋入水池之中，大口大口地饮着。

清凉的泉水，入口之后，燕造奇觉得舒适无比，倦意全消，在这一刹那间，他恨不得将满池的水全部喝完。

喝足之后，燕造奇洗了洗脸，泼了些水在身上，仰卧在一棵古树下，望着那青绿的树叶……

青绿色，是多么的引人啊！虽然不见绿色只有七天，却似乎比七年还要久了。

倏地，那一片围绕在绿洲之外密匝匝的树林间，传出了一阵杂乱的响声。

燕造奇不禁惊异地翻身坐起，向树林中望去。

但见二十余个黑衣人，牵着不到十匹黑马，从树林中拖着沉重的脚步走出。这正是南飞云和黑衣帮的弟兄。

虽然他们都是满脸尘土，一个个疲惫不堪，但眼中仍然闪烁着希望之光。

一看见了水，他们象一批疯子似的，挣扎到了水池的旁边，拼命地啧啧地狂饮着，竟有两个连身子都泡在了水中，干脆就躺在水池中间。当然，那几匹马也饱饮起来。

南飞云知道燕造奇固执的脾气，那天他虽然没有跟他争，却在心中打定了主意：在暗中保护他。

虽然他进入沙漠之时，干粮比燕造奇带得多，可他一路跟着燕造奇的足迹走着，何曾碰到过半个人影？他们带的水，比燕造奇还早两天就用完了，他们若不是中途靠着杀马，以马血来代水的话，可能早一个个躺下不能动了。

南飞云喝足了一肚子水后，站了起来，从马上解下了一包干粮，抛给燕造奇后，笑着说道：“老弟！没有想到吧！咱们又见面了！哈哈……”

燕造奇望着南飞云，摇着头吐了口气，人都已经来了，他还有什么话讲呢？

黑衣帮下的众人，也跟着南飞云与燕造奇，拿出干粮来嚼着。

就在这一刹那间，树林中又踉跄地走出了六个人来，那不正是卢子侠、何芳和另外四个金河派下的弟子吗？

在众人惊异间，他们也扑到了水池旁，拼命地喝着水。

然而，紧跟着踉跄而出的，却是令人想不到的身着黑色油绸蝙蝠衣衫，面戴蝙蝠面具的蝙蝠帮中的侏儒。

他们在中原找不到火龙真君父女的踪迹，亦不知燕造奇何在，无可奈何之下，他们只好跟着黑衣帮帮主南飞云和他帮下的黑衣人了。

在水的逼迫下，这些跟踪而来的敌与友，均不得不现出身来。

燕造奇不禁暗想：“这倒好，一批跟着一批都现身了。”

南飞云却暗忖道：“没有想到你们蝙蝠帮也来了，始终没有用过为了对付你们而制造的玩意儿，也许有机会可以试试了。”

但是，他们没有想到，在蝙蝠帮这些侏儒之后，还另有人在。

就在燕造奇与南飞云两人思忖间，树林中又幽魂般的摇